

##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，修改内容如下：

### 一、原章程第五条修改为：

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,291,674 元。

### 二、原章程第十五条修改为：

公司股份总数现为 75,291,674 股。

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9 月 6 日